

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深入实施《北京市石景山区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提高人才工作科学化水平，结合本区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重要意义

1. 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是实施人才强国战略，是推进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根本要求。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的重要性，决定了我们党必须把人才工作放在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对人才工作的领导。党管人才是人才工作的重要原则，是党的组织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才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的根本保证。加强党对人才事业的统一领导，有利于协调各方力量形成人才工作合力，有利于凝聚各类人才团结在党的事业周围，有利于激发各类人才干事创业，促进人才强国战略的实施，推进党和国家事业更好发展。

2. 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是推进区域科学发展、全面转型，加快建设现代化首都新城区的重要保证。人才是我国科学发展的第一要素，抓发展就要抓人才，抓人才就是抓发展。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有利于发挥党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优势，促进人才资源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更好地将石景山区打造成为海内外高端人才集聚高地，加速推进传统工业石景山向绿色生态石景山转型，实现现代化首都新城区建设的宏伟蓝图。

二、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指导思想 and 目标任务

3. 指导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树立科学人才观，紧密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创新完善党管人才工作格局，努力提升人才工作科学化水平，加快确立区域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布局，为深入实施CRD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发展强劲、创新活跃、生态宜居、人文和谐的现代化首都新城区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4. 总体目标。进一步明确党管人才工作的重点任务，加快形成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的党管人才工作领域。进一步健全党管人才工作的职责框架，形成齐抓共管、通力合作的党管人才工作格局。进一步强化党管人才工作保障措施，形成协调高效、整体推进的党管人才工作机制。

三、进一步明确党管人才工作的重点任务

5. 定政策。不断健全完善人才政策对于促进人才工作发展具有根本性、基础性的作用，也是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必然要求。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全面转型发展的需求，结合国家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特色园区和新首钢高端产业综合服务区建设的契机和要求，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支持政策，贯彻落实北京市及中关村人才特区建设相关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积极采取多种举措，建立开放式、社会化的人才流动和使用政策，大力吸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智力资源服务区域发展。完善人才激励奖励政策，进一步明确和强化对科技成果、创意成果的奖励措施和力度，提高知识和智力作为生产要素参加分配的比例。探索建立以政

府奖励为导向、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奖励为主体的人才奖励体系，提高高层次人才的社会地位和影响力。完善人才投入优先保证政策，逐步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导、用人单位投入为主体、社会投入为补充的多元化人才投入机制。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政策，在人才子女入学、职称评聘、配偶安置、住房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

6. 创机制。良好的工作机制，是用好用活人才的重要前提。着力推进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等人才发展机制的改革。紧密围绕“石景山服务”品牌建设要求，创新人才管理机制，推动政府人才管理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转变。建立健全人才资源市场开发机制，发挥市场配置人才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建立区域人才合作开发机制，依托国家级、市级重大项目任务，探索建立人才开发利用的联动机制，推进人才发展区域一体化和国际化。把握中关村人才特区建设的有利契机，用足用好相关人才政策，带动区域人才发展机制创新，形成活力迸发、创新活跃的人才发展局面。

7. 抓项目。以人才项目为抓手，是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工作创新的有效手段。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单位要根据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本单位人才队伍建设的实际需要，制定实施一批年度重点人才项目，明确项目的目标任务、方法途径、成果形式、考核标准和责任主体，以此推动人才工作创新和人才队伍发展，提升人才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效能。区委组织部要建立完善重大人才项目的策划、组织、实施、考核等方面的制度体系，不断强化人才项目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8. 建平台。人才发展平台是人力资源开发的基础，也是促进人才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的保障。加强政府指导，以市场为导向，扎实推进博士后(青年英才)创新实践基地、重点实验室、创意工作室等一批创新载体建设，鼓励、引导重点企业、科研院所、事业单位搭建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平台。做强常青藤高端人才集聚区、中关村文化创意高端人才创业基地、雏鹰人才创业基地、留学生创业园、青年创业园等人才创业平台，进一步整合优化全区人才服务及配套政策，营造鼓励创业、支持创业、适合创业的浓厚氛围。利用信息技术建立并完善人才综合服务平台，对接企业、高校、人才三方需求，提升区域企业精准化引才水平，增强区域产业人才集群化和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9. 优环境。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对于展示区域形象，汇聚人才有着重要意义。坚持“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理念，加强全区人才工作的思想引领和舆论宣传，大力表彰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人才，引导全社会形成重视人才、尊重人才、成就人才的良好氛围。大力培育创新文化，提高人才学术自主性，倡导追求真理、勇攀高峰、团结协作的精神，形成科学民主、开放包容、勇于创新的氛围。大力践行“北京精神”，

推进区域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营造尊重人才、鼓励创新、开放包容的人才发展环境。

四、进一步完善党管人才的工作格局

10. 加强党委统一领导。党管人才主要是管宏观、管政策、管协调、管服务。各工委、党委(党组)要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准确把握人才工作的正确方向，加强本系统、本部门、本单位人才发展规划的顶层设计。要履行好管政策职责，创造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制定并落实有利于人才创新创业的政策措施。履行好管协调职责，充分发挥党的核心领导作用，创新完善协调有力、运行高效的工作机制。履行好管服务职责，顺应人才发展形势和人才个体需求，做好人才引进、激励、使用等多个环节工作。

11. 加强组织部门牵头抓总。区委组织部要在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切实履行好全区人才工作牵头抓总的责任，注重人才发展理论创新和实践，抓好规划编制、重要政策统筹、重大工程设计、重点任务安排，以及人才宣传、人才工作监督考核等工作，切实当好区委的参谋助手。要履行好决策落实职责，分解细化任务，明确责任主体。要履行好支持协调职责，协调各方力量，给予任务承担主体必要的支持。要履行好监督考核职责，对工作任务进行有效监督和科学考核。要坚持牵头不包办、抓总不包揽，统筹不代替，积极支持配合相关部门人才工作，调动各方开展人才工作的积极性和自主性。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要承担起本单位人才工作的参谋助手职责，认真抓好各项人才工作任务的落实。

12. 促进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职能部门要贯彻落实区委关于人才工作的各项工作部署和任务，增强大局意识、协作意识和服务意识，提高人才工作执行力。要主动配合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人才工作，提供有力支持和必要协助。要积极推进本部门人才发展事业，加强人才发展服务保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作为政府人才综合管理部门，要在制定人才政策法规、构建人才服务体系、培育和发展人才资源市场等方面发挥综合管理职能作用。承担党政人才、企业经营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社会工作人才等人才队伍建设的各部门要切实履行好工作职责。各党政职能部门要充分调动本部门资源优势，密切配合，形成全区人才工作齐抓共管、通力协作的良好局面。

13. 激发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开展人才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各类用人单位主体要认真贯彻执行党的人才工作方针政策，把握和遵循人才成长规律，自觉做好本单位人才培养、引进和使用工作，增强人才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各类用人单位主体要善于总结运用人才工作经验做法，注重在推进人才工作中进行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各方面力量要积极参与人才工作。大力发展人才服务业，鼓励社会力量协调一致地开展人才工作，形成全社会人人关心人才工

作、人人参与人才工作的良好氛围。

五、进一步强化党管人才工作的保障措施

14. 进一步健全党管人才工作的组织形式。加强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建设，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任务，及时调整充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明确职责分工，规范领导小组工作制度和流程，切实发挥好统筹协调职能。有条件的人才工作重点单位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建立健全相关行业、领域的人才工作议事协调机构。各单位要明确人才工作责任科室，设立专(兼)职人才工作人员，配齐配强人才工作力量。

15. 进一步完善党管人才工作的协调途径。完善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年度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国家、北京市人才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区情实际，制定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年度重点工作安排，明确工作要求和职责。组织召开好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审议重大政策、重大事项、重点任务，听取重要人才工作汇报，使领导小组成员更为全面地了解和掌握全区人才工作情况，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健全全区人才工作者队伍网络，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确定联络员，加强同领导小组和其他成员单位的工作联系。加强政策整合与集成，有关单位在制定人才政策时需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并报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完善信息交流互通机制，推进人才政策公共信息平台建设，汇集和发布各类人才政策资源。

16. 进一步加大党管人才工作的落实力度。深入开展科学人才观学习实践活动，加强新时期人才工作思想引领，强化“一把手”抓“第一资源”的责任意识。各单位“一把手”要带头抓好人才工作，领导班子成员要按照分工抓好分管领域的人才工作。实行重大决策专家咨询制度，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建立健全党政领导班子人才工作责任制，建立年度人才工作检查考核机制、重大人才项目督导评估机制。完善党委联系高层次人才制度，按照建立联系、发挥作用、搞好服务的要求，增强党在高层次人才中的凝聚力和号召力。

17. 进一步创新完善党管人才工作的服务保障。区财政要优先保证人才投资需求，并在整合统筹现有资金的基础上明确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确保重点人才工程和重大人才发展任务的顺利推进。探索构建多元化人才投资渠道，以政府财政投入为引导，鼓励企业和社会组织建立人才发展基金，加大对人才引进、培养、激励等方面的投入。加强人才发展理论和实践的调研，加大人才信息采集、报送力度，为党管人才工作提供决策参考。探索运用科技手段推进人才工作信息化发展，建立健全人才信息统计和发布机制，全面掌握区域人才资源基本状况。加大全区专(兼)职人才工作者队伍建设，开展丰富的交流学习活动，提升人才工作者从事人才工作的能力水平。